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类别** | **评分内容** | **评分标准** | **分值范围** |
| 技术分（40分） | 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及要求响应情况 | 根据技术参数及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综合打分，所投产品全部参数及要求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，得基础分40分：1、如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及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中标注“★”的条款要求，每一项负偏离扣5分，扣完为止；2、如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及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中未标注“★”的条款要求，每一项负偏离扣2分，扣完为止。**注：以投标响应表及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作为评审依据。** | 0-40分 |
| 资信分（20分） | 产品质量与知名度 | 根据所投产品选型、配置、性能等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分：1、产品选型先进，配置高的，4分； 2、产品选型合理，配置较好的，2-3分； 3、产品选型一般，配置一般的，1分。 | 1-4分 |
| 供货安装调试及技术培训方案 | 根据投标供应商所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及技术培训方案，由评标委员会按下列要求进行综合评分，1-3分，较差或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：1、设备的安装、调试和试运行等设计、安装、系统集成、人员培训、维保方案合理可行性；2、供货安装调试及技术培训方案设计的科学可行性；3、安装施工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方案的科学可行性；4、运行调试、验收方案的科学可行性；5、技术资料交付承诺的完整性。 | 0-3分 |
| 售后服务和维保体系 | 根据售后服务及维保体系（体系完备、制度健全、合同甲方反映较好，有持续的备品备件供应）、售后技术服务承诺、售后响应时间、保修期、保修内容及优惠条件情况，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分，1-2分，较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。 | 0-2分 |
| 投标供应商信誉资信情况 | 根据投标供应商具有的信誉、资信证书等情况，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分，1-3分，未提供的不得分。**注：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书或资料扫描件或影印件。** | 0-3分 |
| 投标供应商业绩 | 投标供应商具有采购需求中任意标注▲的产品供货及安装项目业绩的，每个业绩得2分，满分8分。**注：1、项目业绩中的产品品牌型号须与所投标注▲的产品一致，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；****2、投标文件中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或影印件，如合同中无法体现产品品牌型号，须另附业主盖章的证明文件。** | 0-8分 |
| 价格分（40分） |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，即满足投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，其价格分为满分40分。其他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：投标报价得分＝（评标基准价/投标报价）×40％×100 |